# 农村个人土地租赁合同(二十一篇)

来源：网络 作者：沉香触手 更新时间：2024-09-09

*农村个人土地出租合同 农村个人土地租赁合同一乙方(承租人)：鉴于：1.甲方已以出让方式取得本合同所列的该宗土地的使用权，土地使用期限为年。2.经双方协商，甲方同意向乙方出租上述的该宗土地使用权，乙方同意向甲方承租该土地使用权。根据国家有关法...*

**农村个人土地出租合同 农村个人土地租赁合同一**

乙方(承租人)：

鉴于：

1.甲方已以出让方式取得本合同所列的该宗土地的使用权，土地使用期限为年。

2.经双方协商，甲方同意向乙方出租上述的该宗土地使用权，乙方同意向甲方承租该土地使用权。

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方向乙方出租土地使用权。为明确双方的权利与义务，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租赁范围

1.甲方向乙方出租的土地共甲方租给乙方的土地的使用证号、宗地位置、宗地面积、批准用途等内容详见土地使用证)。

2.地下资源、埋藏物和市政公用设施均不属于本合同租赁范围。

3.甲方保证其已通过授权经营方式取得上述租赁土地的土地使用权，有合法出租的权利。

第二条租赁期限

土地使用权租赁期限分两段，即第一段为5年，自年 月 日起算，至第二段为自年月日起算，至。

第三条租金

1.第一段(年月日至年月日期限内)乙方每年支付甲方租金贰万元人民币。

2.第二段年月日止，乙方每年支付甲方租金叁万元人民币。

3.在租赁期间，甲方自己的私人小车(一辆)乙方免费清洗，如需美容，则美容费用由甲方自理。

4.乙方在租用的五年内，本合同所规定的租金，由乙方按xx年支付甲方，租金应于每年 月 日前付甲方。

5.支付租金方式使用土地一年，支付一年的租金。如果在使用期限内，由于政府规划、拆迁等自然灾害引起无法使用土地的，乙方不支付甲方租金。

6.在乙方租赁期限内，如乙方不提出终止合同，甲方不得将土地转租他人使用。

第四条土地用途

1.本宗土地系供洗车场及汽车美容之用，不得非法使用，或存放危险物品。有改装设施之必要时，乙方应征得甲方书面同意后自行装设。

2.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宗土地全部或部份转租，出借，顶让或以其它方法由他人使用土地。

3.乙方可随时归还甲方土地，但需提前一个月告知甲方。

第五条租赁期间内，水电等其它因乙方需要所生之费用由乙方负担。最后一期水电等应由乙方负担之费用，乙方应于迁离前向甲方结清。

第六条本合同租赁期限未届满前，一方拟终止租约时，应得他方之同意。如甲方提出终止租约时，乙方只支付给甲方已使用年限的租金。如乙方提出终止租约时，乙方只支付给甲方已使用年限的租金。并支付给甲方以未满年限每年 000元作为损害赔偿。

第七条乙方如有下列事，甲方有权终止租约并请求损害赔偿;

1.违反第三条之规定者。

2.积欠租金额达二个月以上，经甲方催告，限期缴纳仍不支付者。

第八条在乙方租用甲方土地使用期间，因乙方退出或者不在使用土地时，乙方在甲方租用土地上所建盖的房物改造等设施，由乙方自行带走，甲方不作任何经济补偿。

本合同书壹式贰份，自签订之日起生效，双方各执壹份为凭。

出租人(甲方)：

承租人(乙方)：

身份证号码：

身份证号码：

住所：

住所：

电话：

电话：

年一月一日

年一月一日

**农村个人土地出租合同 农村个人土地租赁合同二**

?发包方：\_\_\_\_\_\_\_\_\_\_\_村民委员会(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方：\_\_\_\_\_\_\_\_\_\_\_\_\_\_\_\_\_\_\_\_\_(以下简称乙方)

为了农业科学技术的推广，改变传统陈旧的农业耕作形式，甲方将集体所有的农用耕地承包给乙方，用于农业科技的开发应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有偿的原则，签订本合同，共同信守。

一、土地的面积、位置

甲方经村民会议同意并报乡人民政府批准，将位于\_\_\_\_\_\_\_\_\_乡\_\_\_\_\_\_村面积\_\_\_\_\_\_\_\_\_亩(具体面积、位置以合同附图为准)农用耕地承包给乙方使用。土地方位东起\_\_\_\_\_\_\_\_\_，西至\_\_\_\_\_\_\_\_\_，北至\_\_\_\_\_\_\_\_\_，南至\_\_\_\_\_\_\_\_\_。附图已经甲乙双方签字确认。

二、土地用途及承包形式

1.土地用途为农业科技园艺开发、推广、培训、服务及农业种植和养殖。

2.承包形式：个人承包经营。

三、土地的承包经营期限

该地承包经营期限为\_\_\_\_年，自\_\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_年\_\_\_\_月\_\_\_日止。

四、地上物的处置

该地上有一口深水井，在合同有效期内，由乙方无偿使用并加以维护;待合同期满或解除时，按使用的实际状况与所承包的土地一并归还甲方。

五、承包金及交付方式

1.该土地的承包金为每亩每年人民币\_\_\_\_\_元，承包金每年共计人民币\_\_\_\_\_元。

2.每年\_\_\_\_\_月\_\_\_日前，乙方向甲方全额交纳本年度的承包金。

六、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对土地开发利用进行监督，保证土地按照合同约定的用途合理利用。

2.按照合同约定收取承包金;在合同有效期内，甲方不得提高承包金。

3.保障乙方自主经营，不侵犯乙方的合法权益。

4.协助乙方进行农业高新技术的开发、宣传、褒奖、应用。

5.按照合同约定，保证水、电畅通，并无偿提供通往承包地的道路。

6.按本村村民用电价格收取乙方电费。

7.为乙方提供自来水，并给予乙方以甲方村民的同等待遇。

8.在合同履行期内，甲方不得重复发包该地块。

(二)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按照合同约定的用途和期限，有权依法利用和经营所承包的土地。

2.享有承包土地上的收益权和按照合同约定兴建、购置财产的所有权。

3.享受国家规定的优惠政策。

4.享有对公共设施的使用权。

5.乙方可在承包的土地上建设与约定用途有关的生产、生活设施。

6.乙方不得用取得承包经营权的土地抵偿债务。

7.保护自然资源，搞好水土保持，合理利用土地。

七、合同的转包

1.在本合同有效期内，乙方经过甲方同意，遵照自愿、互利的原则，可以将承包的土地全部或部分转包给第三方。

2.转包时要签订转包合同，不得擅自改变原来承包合同的内容。

3.本合同转包后，甲方与乙方之间仍应按原承包合同的约定行使权利和承担义务;乙方与第三方按转包合同的约定行使权利和承担义务。

八、合同的变更和解除

1.本合同一经签订，即具有法律约束力，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随意变更或者解除。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签订书面协议方可变更或解除本合同。

2.在合同履行期间，任何一方法定代表人或人员的变更，都不得因此而变更或解除本合同。

3.本合同履行中，如因不可抗力致使本合同难以履行时，本合同可以变更或解除，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4.本合同履行期间，如遇国家建设征用该土地，甲方应支付乙方在承包土地上各种建筑设施的费用，并根据乙方承包经营的年限和开发利用的实际情况给予相应的补偿。

5.如甲方重复发包该地块或擅自断电、断水、断路，致使乙方无法经营时，乙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其违约责任由甲方承担。

6.本合同期满，如继续承包，乙方享有优先权，双方应于本合同期满前半年签订未来承包合同。

九、违约责任

1.在合同履行期间，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的约定，视为违约。违约方应按土地利用的实际总投资额和合同未到期的承包金额的20%支付对方违约金，并赔偿对方因违约而造成的实际损失。

2.乙方应当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足额支付租金。如乙方逾期30日未支付租金，则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3.本合同转包后，因甲方的原因致使转包合同不能履行，给转包后的承包方造成损失的，甲方应承担相应的责任。

十、合同纠纷的解决办法

本合同履行中如发生纠纷，由争议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双方同意向\_\_\_\_\_\_\_\_\_\_\_\_\_\_\_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十一、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章后生效。

十二、本合同未尽事宜，可由双方约定后作为补充协议，补充协议(经公证后)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三、本合同一式

\_\_\_\_\_份，甲乙双方各\_\_\_\_\_份。

附土地平面图发包方：(盖章)\_\_\_\_\_\_\_\_\_\_\_\_\_

承包方：(签字)\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签约日期：\_\_\_\_\_\_\_年\_\_\_月\_\_\_日

签约地点：\_\_\_\_\_\_\_\_\_

**农村个人土地出租合同 农村个人土地租赁合同三**

甲方(出租方)：

丙方(承租方)：

丙方由于业务发展需要，需租赁乙方原向甲方承租的土地，经甲方同意，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租赁土地范围、面积位于市路 号(附图)，面积按土管部门勘定的为准。

第二条租赁土地用途丙方开设汽车销售中心。

第三条租赁期限自年 月 日至年 月日止。

第四条租金及支付方式自年 月日至 年 月 日 的租金为万元/年，自年 月 日至年 月日的租金为 万元/年。

租金每半年支付一次，丙方自租赁期限开始之日起一周内，支付当年租赁费的一半给乙方， 个月后的第一周内支付当年另一半租金。这二个付款日为以后每年租金的付款日。

第五条续租合同期满后，该土地继续出租的，在同等条件下丙方享有承租优先权。

第六条合同终止国家征用该土地时，合同终止。各自损失自行承担。

第七条合同解除

1.乙、丙双方协商一致，合同解除;

2.甲、乙方不能保证丙方行使该租赁土地使用权时，丙方有权解除合同;

3.丙方不按时支付租金且超过半年的，乙方有权解除合同。

第八条违约责任1.丙方不承租该土地，赔偿乙方损失 万元;

2.乙方不将该土地出租给丙方，赔偿丙方损失 万元;

3.乙方因其他原因造成违约的，除赔偿丙方在租赁土地上的全部基建投入(该基建投入以丙方基建完工后提供给甲、乙方的基建清单为准)外，另再赔偿丙方损失 万元。

第九条其他1.该租赁土地的审批手续由甲、乙方负责，丙方给予配合;

2.租赁期内未经乙方同意，丙方不得擅自改变租赁土地用途;

3.租赁期内丙方不得将租赁土地抵押给他人。

第十条争议的解决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发生争议，由甲、乙、丙三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向乙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未尽事宜，甲、乙、丙三方另行协商。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乙、丙三方各执二份。

甲方：乙方：丙方：

(签字盖章) (签字盖章) (签字盖章)

年月日

**农村个人土地出租合同 农村个人土地租赁合同四**

甲方【出租方】

乙方【承租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为了农村的经济发展，乙方由于种植的需要，经甲方同意，乙方向甲方租赁土地。为明确双方的权力和义务达成一致。签合同如下;

第一条;租赁土地的地名面积。

租赁土地的地名叫。面积亩。四址：东西南北共有块。

第二条;租赁用途。

该地块只能种植水稻及蔬菜，不得种植其他作物，否则甲方有权收回土地。在合同期间，不得随便更改土地的用途。

第三条;租赁期限。

自年月日至年月日止。共计年。合同期满后，双方同意，可延续合同。

第四条;租金及支付方法。

每年当年租金共元。在每年到期前付清当年的租金。乙方不得中途违约。乙方如果到一年后不交当年租金，乙方有权收回土地。另有约定的除外。国家对土地的补贴以及待遇，由甲方享受。

第五条;合同终止。

在合同履行期间，如果遇到土地被国家征用或集体规划使用或甲方有需要要收回，租赁方必须服从且甲方不赔偿乙方一切损失。合同终止。

第六条;本合同一式两份，甲方、乙方各持一份。由双方签字或盖章后生效。

甲方签字：乙方家庭成员签字：

联系电话：联系电话：

公证人签字：

年月日

**农村个人土地出租合同 农村个人土地租赁合同五**

根据《民法典》及相关法律规定，为了明确甲、乙双方的权利、义务，经双方平等协商，签订本合同。

一、甲方将位于 市 路 号的 亩土地的使用权及地上建筑物、构筑物、附着物等（见附件）出租给乙方使用。

二、乙方承租本宗土地必须进行合法经营，否则甲方有权收回土地使用权，终止合同。

三、乙方不得擅自转租本宗土地的使用权，如需进行转租应征得甲方书面同意，否则甲方有权收回土地使用权，终止合同。

四、甲方应保证本宗土地上的水、电、暖等基本设施完整，并帮助乙方协调同水、电、暖的提供方的有关事宜，但具体收费事宜由乙与水电暖的提供方协商，所有费用由乙方承担。

五、乙方在租用期间，不得随意改变本宗土地状况和地上的建筑物、构筑物、附着物及水、电、暖管网等设施，如确需改动或扩增设备应事先征得甲方书面同意后方可实施，对有关设施进行改动或扩增设备时如需办理相关手续，由乙方办理，甲方根据实际情况给予协助，所需费用有乙方承担，否则，乙方应恢复原状，并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六、乙方租用期间，有关市容环境卫生、门前三包等费用由乙方承担。国家行政收费，按有关规定由甲、乙双方各自负担。

七、乙方在租赁期间因生产经营所发生的所有事故及造成他人损害的，由乙方承担责任，与甲方无关。

八、合同约定的租赁期限界满或双方协商一致解除合同后10日内，乙方应向甲方办理交接手续，交接时乙方应保证工作人员撤离、将属于自己的设备腾清，并将租赁范围内的垃圾杂物等清理干净。

九、租赁期限为 年，从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十、经甲乙双方商定，租金的交纳采取按年支付先付后用的方式，年租金为 元，由乙方于每年 月 日交纳给甲方 .如逾期交纳租金30日以内，乙方除应补交所欠租金外还应向甲方支付年租金日千分之二的违约金；如逾期超过30日，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应甲方支付年租金百分之二十五的违约金。

十一、甲方向乙方收取约定租金以外的费用，乙方有权拒付。

十二、在租赁期限内，因不可抗拒的原因或者因城市规划建设，致使双方解除合同，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十三、争议解决方式：

十四、双方协商一致可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五、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十六、本合同一式四份，双方各执两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签章)：\_\_\_\_\_\_\_\_\_\_\_\_乙方(签章)：\_\_\_\_\_\_\_\_\_\_\_\_

签订地点：\_\_\_\_\_\_\_\_\_\_\_\_\_签订地点：\_\_\_\_\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农村个人土地出租合同 农村个人土地租赁合同六**

甲方： 住址： 身份证：

乙方： 住址 ： 身份证：

经甲乙双方协商，甲方自愿将自己所有的养猪场及部分土地出租给乙方管理使用，双方在自愿平等的原则下达成如下协议：

一、甲方自愿将自己所有的养猪场及菜地两块出租赁给乙方管理使用，租赁期限为 年，每年租金为 元(大写： 元整)，支付方式，以每年1月底支付当年的租金。

二、甲方应负责保障乙方水、电、路的畅通，负责协调处理好养殖场周边村民的关系，负责保障乙方正常安全生产。

三、乙方负责现有设施管理和维护，负责交纳税费。负责每年1月底支付当年的租金。租赁期届满，乙方负责将原有的设施及新添增的设施交给甲方不支付任何费用。

四、该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后立即生效，双方应自觉遵守并认真履行。如一方违约，违约方应赔偿另一方的经济损失费 元(大写人民币： 元整)

该协议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上庄科村小组和村委会各一份。

甲方(签字)

乙方(签字)

\_\_\_x年xx月xx日

**农村个人土地出租合同 农村个人土地租赁合同七**

出租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以下简称甲方)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_\_\_\_

通讯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方式：\_\_\_\_\_\_\_\_\_\_\_\_\_\_\_\_\_\_\_\_\_\_\_

银行户头：\_\_\_\_\_\_\_\_\_\_\_\_\_\_\_\_\_\_\_\_\_\_\_

银行卡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承租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以下简称乙方)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_\_\_\_

通讯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方式：\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签订地点：\_\_\_\_\_\_\_\_\_\_\_\_\_\_\_\_\_\_\_\_\_\_\_

风险告知：审查主体资格，审查产权证上记载的权利人与土地出租人是否一致。租赁期限，注明租赁起止日期和租赁年限。土地信息，列明租赁土地的名称、位置、面积、质量等级。

根据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就乙方租用\_\_\_\_\_\_\_\_\_\_\_\_\_\_\_\_\_\_\_\_场地从事花卉生产及经营事宜，双方达成以下合同。

一、甲方同意将在\_\_\_\_\_\_\_\_\_\_\_\_\_\_\_\_\_\_\_\_地块出租给乙方，用于花卉生产及经营，或经甲方同意的其他行业。

二、租赁地块四至界线

东以\_\_\_\_\_为界，南以\_\_\_\_\_为界，西以\_\_\_\_\_为界，北\_\_\_\_\_为界。具体坐标见附图。

三、面积

本协议租赁土地面积共\_\_\_\_\_\_\_\_亩(平方米)。土地测量以四至道路中线为界。

四、租期

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五、租金

1、租金按年度计算，每年每亩土地租金如下：

(1)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年\_\_\_\_月\_\_\_\_日为免租期。

(2)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年\_\_\_\_月\_\_\_\_日为租金优惠期，每亩租金为\_\_\_\_\_元/年。

(3)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起，每亩租金基础为\_\_\_\_元/年，按每5年递增10%.

2、租金实行一年一付，先交后用制，每年于\_\_\_\_月\_\_\_\_日前交纳下一年度的租金，以现金或银行支票为租金支付方式。

3、乙方到期不能支付甲方足额租金的，则甲方按未交部分，每天收取千分之三的违约金。乙方超期60天不能足额缴清租金和违约金的，甲方有权收回土地，并限定乙方在30天内清理场地物产，超期不清理的物产归甲方所有。

六、甲方权利和义务

1、制订有关治安、消防、卫生、用水、用电、物业、环保、经营管理等内容的各项规章制度并负责监督实施。这些规章制度作为本合同的附件，双方共同遵守。

2、协助各级行政管理机关对违反有关规定的乙方进行监督、教育、整顿，直至单方解除合同。

3、按约定为乙方提供场地及相关配套设施和经营条件，保障乙方正常经营。

4、除有明确约定外，不干涉乙方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

5、对园区进行管理，维护并改善园区的整体形象，包括：对经营品种的\'规划和控制、功能区域的划分、园区经营管理及质量控制;服务质量管理;营销管理;形象设计;市场调研;公共关系协调;纠纷调解;人员培训。

6、对园区进行物业管理，并负责园区内的安全防范和经营设施的建设及维护，包括：建筑物(包括公共区域及租赁场地)的管理及维修保养;对乙方装修的审查和监督;水、电、气、空调等设备、管道、线路、设施及系统的管理、维修及保养;清洁管理;保安管理并负责园区的公共区域安全;消防管理;内外各种通道、道路、停车场的管理等。

7、做好园区的整体广告宣传和策划推广工作，扩大园区的影响力和知名度。

七、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履行合同约定的各项义务。

2、具备合法的经营资格，并按照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的经营范围亮证照经营，做到自主经营、自负盈亏、自担风险和责任。

3、按照约定的用途开展生产经营活动，自觉遵守甲方制订的各项规章制度及索票索证制度，服从甲方的监督管理、物业管理、推广安排、促销安排。

4、按期支付租金并承担因生产经营而产生的各项税费。

5、爱护并合理使用园区内的各项设施，如需改动应先征得甲方书面同意，造成损坏的还应承担修复或赔偿责任。

6、按照各级行政管理部门的规定，本着公平合理、诚实信用的原则合法经营，不得损害国家利益及其他经营者和消费者的合法权益，并承担因违法经营造成的一切后果。

7、将场地转租给第三人或与其他租户交换场地的，应严格按照本合同有关条款办理。

8、按照甲方的要求提供有关本人或本企业的备案资料。

9、整个园区内外及所有建筑物外部(除乙方承租场地范围内自有房屋内部)的广告发布权归甲方所有，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进行广告宣传。

10、负责租用土地内的规划(须报园区统一审批)、建设和报建手续工作(乙方土地规划设计要通过甲方审核批准后方能建设)。

11、租赁期间，乙方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擅自改变租赁土地的用途。

12、乙方接受甲方的规划调整(以不超过乙方租赁面积的10%为限)，甲方的规划调整需要占用乙方租赁地块的，乙方无条件退出需要占用的土地。调整出的土地面积从调整之日起免计乙方租金。

13、如违反规章制度或物业管理，接受甲方处罚。

14、乙方负责保管好园区内自己的财物、养护本方的苗木。甲方不负责乙方租赁场地内财物及产品的保管责任。

15、每月7日和21日，乙方亲自到园区办公室，领取园区发布的有关通知、通告、文告或其他与乙方生产经营活动有关的纸质文本资料，逾期不领视同乙方默认签收。

八、其他条款

1、乙方向甲方支付建设保证金每亩\_\_\_\_元，乙方按时进场生产经营，并满足下列协议条款后，于免租期满之日起抵充乙方的租金，若不按要求开展经营活动的，保证金按以下有关条款进行处置。

2、乙方还需向甲方支付合同保证金\_\_\_\_\_元/亩，在合同解除并办清所有清场手续后，由甲方以现金或支票方式无息退还给乙方。

3、合同签订后乙方应立即对承租地进行规划，报经甲方同意实施。合同签订后20天内，乙方必须进场建设。

4、合同签订后100天内乙方必须在承租地内种植或有效利用场地达到承租土地的80%以上。

5、如果在合同签订后180天内乙方种植面积达不到报请甲方批准规划80%的，甲方有权收回未使用的土地，甲方退回已种植部分的建设保证金，其余部分不退，用作补偿甲方的租金损失;如果在合同签订后180天内种植面积达不到甲方批准规划的20%的，甲方有权终止土地租赁合同，已经交纳的保证金全额不退，用作补偿甲方的租金损失。

6、乙方使用的水费、电费以及物业管理费按市场价执行。物业管理办法由甲方依法律法规另行制定，双方共同遵守。

九、合同中止

1、如因国家征用该土地，征地补偿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乙方租赁土地上附着物的补偿归乙方所有，其余归甲方或原土地主所有，本协议自行终止，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2、土地转租。本协议签订之日起两年内乙方不得转租本地块。两年后，若乙方因本方原因需要转租地块的，必须向甲方申请办理过户手续，并由乙方交纳相当于涉事地块当年全年土地租金给甲方作为补偿。违反此规定者视同乙方自动退租，甲方收回土地。

3、本合同到期自然终止。

十、解除条件及违约责任

1、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没收保证金，乙方应按照租用土地当年租金的两倍支付给甲方违约金。

(1)未按约定的用途使用场地或逾期进场建设，经甲方两次书面通知未改正的。

(2)进行其他违法活动累计达两次或被新闻媒体曝光造成恶劣影响的。

(3)逾期60天未足额支付租金、违约金、保证金和水费、电费、物业费等费用的。

(4)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累计100天未开展经营活动的。

(5)生产经营期间让土地荒废半年以上的。

(6)合同签订后180天内种植面积达不到20%的。

(7)不接受甲方的日常管理累计达到三次的。

2、甲方或乙方因自身原因需提前解除合同的，应提前90日书面通知对方，经协商一致后方可办理解除租赁手续，并向对方支付相当于一年的租金作为违约金。因甲方自身原因提前解除合同的，应退回预收的未实际使用期间的租金，并退还保证金及按银行当年利率为计算基数的利息。

3、本合同到期或提前终止，乙方应在甲方规定的30天内清理场地物产并交回土地，逾期不交回土地及清理地面附着物的，乙方应按当年租金标准的两倍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不清理的物产归甲方所有，甲方有权单方收回土地。

十一、免责条款

因不可抗力的原因(天灾、国家政策不允许)，使场地不能使用时，本合同自动解除，甲方退还乙方保证金，双方互不承担违约责任。

十二、补充与附件

双方对合同内容的变更或补充应采用书面形式，并由双方签字盖章作为合同附件，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甲方单方面制订的规章制度也作为本合同的附件。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规章制度的内容与合同约定相冲突的，以本合同为准，但国家法律、政策另有规定的除外。

十三、本合同附件

租赁地块示意图。

十四、争议解决办法

如一方对本合同产生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双方同意向农田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十五、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持两份，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指定代表签字之日起生效。

出租方(公章)：\_\_\_\_\_\_\_\_\_\_\_\_\_\_\_\_\_\_承租方(公章)：\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章)：\_\_\_\_\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章)：\_\_\_\_\_\_\_\_\_\_\_\_\_

\_\_\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_\_\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

**农村个人土地出租合同 农村个人土地租赁合同八**

出租方（甲方）：（以下简称甲方）

证号：

承租方（乙方）：（以下简称乙方）

营业证号：

为了明确甲、乙双方在土地租赁过程中的权利、义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规定，经双方平等协商，签订本合同。

一、甲方将位于北京市怀柔区镇村东或西的亩土地的使用权出租给乙方使用。该块土地的具体位置（即四至）为东至南至西至北至；大小为亩，长米，宽米，形状为矩形。租赁期限为年个月，自年月日至年月日止，年租金元，租金共计万元整（元）。

二、甲方承诺对本合同第一条所指土地有合法的使用权并有权出租给乙方使用（用来建造厂房及），如有违反，甲方应将所收的全部租金退还，并赔偿乙方因对该块土地的投资而产生的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固定资产、厂房及相关设备等。

三、乙方承租本宗土地必须进行合法经营，否则甲方有权收回土地使用权，终止合同。

四、甲方应保证本宗土地上的水、电、暖等基本设施完整，并帮助乙方协调同水、电、暖的提供方的有关事宜，但具体收费事宜由乙与水电暖的提供方协商，所有费用由乙方承担。

五、乙方租用期间，有关市容环境卫生、门前三包等费用由乙方承担。国家行政收费，按有关规定由甲、乙双方各自负担。

六、乙方在租赁期间因生产经营所发生的所有事故及造成他人损害的，由乙方承担责任，与甲方无关。

七、租赁期限界满后，乙方有优先的承租权，且租金优惠同等位置地块的%到%。如乙方不再续约或双方协商一致解除合同后10日内，乙方应向甲方办理交接手续，交接时乙方应保证工作人员撤离、将属于自己的设备腾清，并将租赁范围内的垃圾杂物等清理干净。

八、经甲乙双方商定，租金的交纳于本合同生效后10日由乙方一次性支付给甲方，即元。如逾期交纳租金在30日以内，乙方除应补交所欠租金外还应向甲方支付年租金日千分之的违约金；如逾期超过日，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应甲方支付年租金百分之的违约金。

九、甲方保证乙方于本合同生效后10日内进驻该块土地。如因甲方原因导致乙方未能按时进入，逾期交纳租金在30日以内，甲方应向支乙方付总租金日千分之的违约金；如逾期超过30日，乙方有权解除合同，甲方应向乙方支付总租金百分之的违约金。

十、甲方向乙方收取约定租金以外的费用，乙方有权拒付。

十一、在租赁期限内，因不可抗拒的原因或者因城市规划建设，致使双方解除合同，由此给乙方造成的经济损失由有关部门按照北京市的有关规定进行补偿外，甲方还应退还未到期部分的租金。

十二、争议解决方式：如双方发生争议，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向土地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或如双方发生争议，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向北京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十三、双方协商一致可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四、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并公证后生效。

十五、本合同一式四份，双方各执两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签章）乙方（签章）

年月日年月日

附：土地的现状或照片（双方签字认可）

**农村个人土地出租合同 农村个人土地租赁合同九**

出租方：\_\_\_\_\_\_\_\_\_（以下简称甲方）

承租方：\_\_\_\_\_\_\_\_\_（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民法典》及相关法律规定，为了明确甲、乙双方的权利、义务，经双方平等协商，签订本合同。

一、甲方将位于\_\_\_\_\_\_\_\_\_市\_\_\_\_\_\_\_\_\_号的\_\_\_\_\_\_\_\_\_亩土地的使用权及地上建筑物、构筑物、附着物等（见附件）出租给乙方使用。

二、乙方承租本宗土地必须进行合法经营，否则甲方有权收回土地使用权，终止合同。

三、乙方不得擅自转租本宗土地的使用权，如需进行转租应征得甲方书面同意，否则甲方有权收回土地使用权，终止合同。

四、甲方应保证本宗土地上的水、电、暖等基本设施完整，并帮助乙方协调同水、电、暖的提供方的有关事宜，但具体收费事宜由乙与水电暖的提供方协商，所有费用由乙方承担。

五、乙方在租用期间，不得随意改变本宗土地状况和地上的建筑物、构筑物、附着物及水、电、暖管网等设施，如确需改动或扩增设备应事先征得甲方书面同意后方可实施，对有关设施进行改动或扩增设备时如需办理相关手续，由乙方办理，甲方根据实际情况给予协助，所需费用有乙方承担，否则，乙方应恢复原状，并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六、乙方租用期间，有关市容环境卫生、门前三包等费用由乙方承担。国家行政收费，按有关规定由甲、乙双方各自负担。

七、乙方在租赁期间因生产经营所发生的所有事故及造成他人损害的，由乙方承担责任，与甲方无关。

八、合同约定的租赁期限界满或双方协商一致解除合同后10日内，乙方应向甲方办理交接手续，交接时乙方应保证工作人员撤离、将属于自己的设备腾清，并将租赁范围内的垃圾杂物等清理干净。

九、租赁期限为\_\_\_\_\_\_\_\_\_年，从\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至\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

十、经甲乙双方商定，租金的交纳采取按年支付先付后用的方式，年租金为\_\_\_\_\_\_\_\_\_元，由乙方于每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缴纳给甲方。如逾期缴纳租金30日以内，乙方除应补交所欠租金外还应向甲方支付年租金日千分之二的违约金；如逾期超过30日，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应甲方支付年租金百分之二十五的违约金。

十一、甲方向乙方收取约定租金以外的费用，乙方有权拒付。

十二、在租赁期限内，因不可抗拒的原因或者因城市规划建设，致使双方解除合同，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十三、争议解决方式：\_\_\_\_\_\_\_\_\_。

十四、双方协商一致可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五、本合同自双方签盖章后生效。

十六、本合同一式\_\_\_\_\_\_\_\_\_份，双方各执\_\_\_\_\_\_\_\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_\_\_\_\_\_\_\_\_乙方（盖章）：\_\_\_\_\_\_\_\_\_

代表（签）：\_\_\_\_\_\_\_\_\_代表（签）：\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农村个人土地出租合同 农村个人土地租赁合同篇十**

出租方：\_\_\_\_\_\_\_\_\_\_\_\_\_\_\_\_\_\_\_(以下简称甲方)

承租方：\_\_\_\_\_\_\_\_\_\_\_\_\_\_\_\_\_\_\_(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有偿的原则，签订本合同，共同信守。

一、土地的面积、位置

甲方自愿将位于 ，面积\_\_\_\_\_\_\_\_\_亩农用耕地承租给乙方使用。土地方位东起\_\_\_\_\_\_\_\_\_，西至\_\_\_\_\_\_\_\_\_\_\_\_，北至\_\_\_\_\_\_\_\_，南至\_\_\_\_\_\_\_\_\_\_\_\_.(具体以合同附图为准)

二、土地用途及承租形式

1.土地用途为\_\_\_\_\_\_\_\_\_\_\_\_\_\_\_\_\_\_\_ .

2.承租形式：家庭承租经营。

三、土地的承租经营期限及承租金交付：

该地承租经营期限为 年，自 年至 年。每年租金为 元/亩，乙方应在本合同签订之日起日内一次性向甲方支付十年的承租金，共计人民币 元。

四、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对土地开发利用进行监督，保证土地按照合同约定的用途合理利用。

2.按照合同约定收取承租金;在合同有效期内，甲方不得提高承租金。

3.保障乙方自主经营，不侵犯乙方的合法权益。

(二)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按照合同约定的用途和期限，有权依法利用和经营所承租的土地。

2.享有承租土地上的收益权和按照合同约定兴建、购置财产的所有权。

3.保护自然资源，搞好水土保持，合理利用土地。

五、合同的转租

在本合同有效期内，乙方有权将承租的土地全部或部分转包给第三人，无需征得甲方同意。

六、合同的变更和解除

1.本合同一经签订，即具有法律约束力，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随意变更或者解除。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签订书面协议方可变更或解除本合同。

2.本合同履行中，如因不可抗力致使本合同难以履行时，本合同可以变更或解除，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3.本合同履行期间，如遇国家建设征用该土地，本土地租赁合同自行解除。甲方应按照实际未履行的承租期限返还乙方已支付的承租金。同时甲方还应支付乙方在承租土地上各种建筑设施的费用，并根据乙方承租经营的年限和开发利用的实际情况给予相应的补偿。

4、本合同期满，如继续出租，乙方有有权权，双方应于本合同期满前三个月签订未来承租合同。

七、违约责任

1、在合同履行期间，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的约定，视为违约。违约方应按照土地利用的实际总投资额和合同未到期的承租金额的20%支付对方违约金，并赔偿对方因违约而造成的实际损失。

2、本合同转租后，因甲方的原因致使转租合同不能履行，给转租后的承租方造成损失的，甲方应承担相应的责任。

八、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章后生效。

九、本合同未尽事宜，可由双方约定后作为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本合同一式\_\_\_\_\_份，甲乙双方各\_\_\_\_\_份。

出租方：(签字)\_\_\_\_\_\_\_\_\_\_\_\_\_ 承租方：(签字)\_\_\_\_\_\_\_\_\_\_\_\_\_

\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_日 \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日

**农村个人土地出租合同 农村个人土地租赁合同篇十一**

甲方：（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以下简称乙方）

为了发展经济，盘活国有资产，本着平等自愿、互惠互利的原则，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有关规定，经甲、乙双方协商，特拟定如下土地租赁合同：

一、租赁标的物的名称、范围及性质

标的物为甲方受托管理的x有限公司与乙方厂房毗邻的一块空地。其有效面积为 平方米（附平面图），甲方所出租的此块土地，系国家划拔使用性质，属甲方所辖的国有资产。

二、租赁土地的用途

乙方在租赁期内只能将土地作为扩建厂房和生活设施用地，不得以任何理由转租和出售。

三、租赁土地的期限及其有关规定

从20\_\_年 月 日起到2024年 月 日止，期限为40年。甲方在此期限内（上级政府及有关部门没有对土地作出决定），必须保证乙方的租赁使用时间。如果在租赁时间内，上级政府和有关主管部门对土地作出出售和其它规定时，必须服从上级政府和有关主管部门的作出的规定。乙方在租赁的土上所建的一切设施，甲方概不负责补偿。但在条件允许和平等的情况下，应优先满足乙方的要求。

四、租金及其收缴方式

土地 平方米的年租金为 元。从合同的有效日起甲、乙双方开始收、交租金，租金按年租金每年 月 日一次性缴清。考虑到国有资产保值增值和国民经济的增长，在年租金的基础上每5年递增一次租金，其标准按国家物价上涨指数随之增减。

五、其他约定

1.在租赁期间内，有关部门所要收取有关土地使用的一切规费、税费均由乙方负责。

2. 乙方在租赁的土地内，扩建厂房，生活等设施所需办理的一切手续及其费用均由乙方负责。

3. 乙方在租赁的土地范围内，其中有占地长 米，宽 米，总面积为 平方米的一栋平房职工宿舍（见平面图），在尚未做好职工安置和协调工作之前，甲方暂不交给乙方使用，也不收取租金。但是乙方交租赁此块土地的保证金20\_\_元，今后保证金抵租金。待双方做好妥善安置后，乙方才有使用权，同时收、交年租金20\_\_元。

4.租赁期间，乙方必须加强安全保卫工作，防止火灾、电源等人为的一切事故发生，自觉接受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均由乙方负责。

5.租赁期间内，乙方享受xx县招商引资的一切优惠政策。

6.租赁期间内，乙方必须依法经营，只能生产国家允许生产的达标产品，否则，造成的一切后果概由乙方负责。

六、未尽事宜，双方友好协商解决

七、本合同一式三份，自签订之日起生效。甲、乙双方各一份，x有限公司一份。

甲 方：（签字）

乙 方：（签字）

受托管理方：（签字）

年 月 日

**农村个人土地出租合同 农村个人土地租赁合同篇十二**

出租方： 村村民委员会(以下简称甲方)

住所：陕西省西安市 村

出租方代表： 职务： 联系电话：

承租方：陕西 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住所：

承租方代表： 职务： 联系电话：

为加快农业科技推广，发展农村经济，经甲方村民代表大会讨论同意，甲方将集体所有的农用耕地租赁给乙方，用于农业科技的开发应用。为了维护合同双方当事人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有偿的原则，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信守。

一、租赁土地面积、位臵及用途

甲方自愿将集体所有位于大垄山的面积 亩(具体面积、位臵以合同附图为准)农用耕地出租给乙方经营使用。土地方位东至路为界，南至村庄为界，西至五队田为界，北至渠道为界。

二、土地用途及承租形式

1.土地用途：油橄榄等农作物种植

2.承租形式：租赁

三、土地租赁期限

租赁期为30年，租赁期自20xx年6月1日起至2024年5月31日止。

四、承租金及交付方式

1、土地承租金基础价每亩每年人民币250元，每五年递增一次，每次递增每亩50元，以此类推。

2、该土地的承租金交付方式：第一期的承租金(即20xx年6月1日至20xx年5月31日)共计人民币 元，乙方必须于合同签订后五天内一次性支付给甲方。以后的20xx年的承租金按先交款后经营的原则每年支付，乙方于每年的1月1日前向甲方全额交纳下年度的承租金。

五、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对乙方承租的土地拥有所有权。

2、对乙方的经营情况有监督检查权，对乙方的破坏性、掠夺性经营有纠正制止权，并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由此造成的损失。

3、保障乙方自主经营，不侵犯乙方的合法权益。

4、按照合同约定收取承租金;在合同有效期内，甲方不得提高承租金。

5、承租土地被依法征收、占用时，有权依法获得相应的土地补偿费和安臵补助费。

6、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权利和义务。

六、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依法享有生产经营自主权、产品处臵权和产品收益权。

2、维持土地的农业用途，不得用于非农建设，但不包括生产用房及水池、苗圃等。

3、按合同规定的用途使用土地，不准荒芜，不搞破坏性、掠夺性经营。不得违反有关土地管理的其他规定。依法保护合理利用土地，不得损坏农田水利设施，不得给土地造成永久性损害。

4、依法享受国家和当地政府提供的各种支农惠农政策补贴和服务。享有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权利和义务。

5、承租期间土地被依法征收、占用时，乙方应服从，但有权获得相应的青苗补偿费和投入建设的地面附着物补偿费。

6、在承租期内乙方可以转租，合同性质条款内容不变。乙方必须按有关规定办理转租手续，转租的第三方必须完全承担本合同所有条款内容，不得对抗本合同，并进行合同变更。承(转)租到期时，及时向甲方交还承(转)租的土地或者协商继续租赁。

7、按时向甲方交付承租金和按国家有关政策、法规缴纳各项税金。租赁期内发生的债权债务，均由乙方承担。

七、合同的变更和解除及纠纷的解决办法

1、本合同一经签订，即具有法律约束力，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随意变更或者解除。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签订书面协议方可变更或解除本合同。

2、本合同履行中，如因不可抗力致使本合同难以履行时，本合同可以变更或解除，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3、本合同履行期间，如遇国家建设征用该土地，本土地租赁合同自行解除。

双方当事人就变更或者解除租赁合同达成书面协议的，应报古市镇人民政府备案。

因土地租赁经营发生纠纷，双方当事人可以通过协商解决，也可以申请镇人民政府调解解决，调解不成的，可以直接向松阳县人民法院起诉。

八、违约责任

1、因变更或解除本合同使一方遭受损失的，除依法可免除责任外，应由责任方负责赔偿。

2、乙方不按期交纳承租金，每天按所欠承租金的0.5‰向甲方支付滞纳金。超过30天的，甲方可书面通知乙方解除合同。

3、甲方非法干预乙方生产经营活动，给乙方造成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4、乙方不按合同约定使用土地，改变土地用途、破坏水利等基

本设施或给土地造成永久性损害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由乙方向甲方支付赔偿金。

如一方违约，应向对方支付违约金伍万元。如租赁方违反合同约定或违法使用土地，出租方一经发现可单方终止合同，收回承租土地并不退还租赁方的租赁费。

九、其他约定

1、本合同订立后，乙方对土地进行再转租，需经得甲方书面同意。

2、合同期满后，若甲方继续出租该土地的，乙方在同等条件下有优先承租权;若不继续承租的，乙方对土地进行重要(大)投入提高地力的，及在当时为生产经营需要而设立的相关设施及地上附着物，能拆除而不影响承租土地生产的，由双方协商采取作价补偿或恢复原状等方法进行处理;如果拆除会降低或破坏承租土地生产的，不得拆除，通过协商折价给予乙方适当经济补偿。

十、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经协商一致后可订立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一、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鉴证机关备案各一份。

出租方(章) 承租方(章)

村村民委员会 浙江 农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签订日期：20xx年 3月 16 日

签订地点： 会议室

鉴证机关：(章) 鉴证日期：

**农村个人土地出租合同 农村个人土地租赁合同篇十三**

出租方(以下简称甲方)：

承租方(以下简称乙方)：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承包法》和《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国家政策的规定，本着平等协商、自愿、有偿的原则，就土地承包经

营权出租事宜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出租面积

甲方将其承包经营的村民小组亩土地(详情见下表)出租给乙方从事农业生产经营。

出租土地详细情况

总面积：\_\_亩，其中：\_\_田亩，\_\_土亩;

二、出租期限

出租期限为22年，即自20\_\_\_\_年12月30日起至20\_\_\_\_年12月30日止。最长不得超过土地承包期的剩余期限。

三、出租价格与支付方式

以现金方式支付。即每亩每年按斤黄谷，并参照当地上年中等市场价格折算为现金(按江津市粮食主管部门书面证明或协商价格计算),20\_\_\_\_年按0、7元/斤计算支付)，由乙方交给甲方作为下一年租金。

四、支付时间

提前1年支付，即于上年12月26日之前支付下一年租金。

五、交付土地的时间

甲方应于20\_\_\_\_年12月26日之前将拟出租的土地交付乙方。

六、权利和义务的特别约定

1、甲方有权按照合同规定收取土地流转费;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到期收回流转的土地。

2、甲方与发包方的承包合同仍然有效。甲方作为承包方应履行的义务仍应由甲方承担。

3、甲方有权监督乙方经营土地的情况，并要求乙方按约履行合同义务。

4、甲方在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后，应报发包方(集体土地所有者)备案。

5、甲方应协助乙方按合同规定行使土地使用权，帮助协调本集体经济组织内与其他承包户之间发生的用水、用电、治安等方面的纠纷;不干预乙方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

6、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按合同的约定交付出租土地并要求甲方全面履行合同义务。

7、乙方在受让地块上具有使用权、收益权、自主组织生产经营和产品处置权。

8、乙方在国家法律法规和政策允许范围内从事生产经营活动;依照合同规定按时足额支付土地流转费。加强安全生产，防止事故发生，造成损失的，乙方自行承担责任。

9、乙方应依法保护和合理利用土地，应增加投入以保持土地肥力，不得使其荒芜，不得从事掠夺性经营，不得擅自改变土地用途，不得给土地造成永久性损害。

10、其他约定：乙方签订协议之日提前支付复耕费(按20\_\_\_\_年租金等额支付给甲方)。今后合同解除或到期后，不再另行支付违约金及复耕费。

七、流转合同到期后地上附着物及相关设施全部无偿归甲方所有。

八、合同的变更或解除

(一)有下列情况之一者，本合同可以变更或解除：

1、经当事人双方协商一致，又不损害国家、集体和第三人利益的;

2、订立的本合同所依据的国家政策发生重大变化的;

3、一方违约，使合同无法履行的;

4、乙方丧失经营能力使合同不能履行的;

5、因不可抗力(重大自然灾害)使合同无法履行的。

(二)乙方有下列情况之一者，甲方有权收回土地使用权。

1、不按合同规定用途使用土地的;

2、荒芜土地的，破坏土地上的附着物的，破坏水利等基础设施的;

3、不按时限交纳土地流转费的。

九、违约责任

甲、乙双方在合同生效后应本着诚信的原则严格履行合同义务。、甲方非法干预乙方生产经营，擅自变更或解除合同，给乙方造成损失的，甲方赔偿乙方全部损失。乙方违背合同规定，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赔偿全部损失。赔偿金的数额依具体损失情况而定，可由甲、乙双方协商或农村土地承包仲裁机构裁决，也可由人民法院判决。

十、解决争议条款

因本合同的订立、生效、履行、变更或解除等发生争议时，甲、乙双方可以通过协商解决，也可以提请村民委员会、乡镇人民政府农村土地承包管理机关调解解决。不愿协商、调解或者协商、调解不成时，可以向农村土地承包仲裁机构申请仲裁，也可直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一、生效条件

甲、乙双方约定，本合同经双方签字后立即生效。

十二、其他条款

1、在合同期内，乙方有权转包该土地，但必须提前15天通知甲方，并将转包合同送甲方备存;在本合同期满后，若甲方需继

续流转该土地，在同等条件下乙方享有优先权。

2、本合同中未尽事宜，可经甲、乙双方共同协商一致后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本合同一式伍份，由甲、乙双方和发包方各执一份，一份送村委会，一份报乡镇农村土地承包管理机构。

甲方代表人(签章)：乙方代表人(签章)：

身份证号：身份证号：

\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农村个人土地出租合同 农村个人土地租赁合同篇十四**

甲方： 乙方：

经甲乙双方协商，乙方租甲方门面房

于 ,达成协议如下： 间，位

1 租房时间：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止。水费由 方负责，电费单价按供电所收费单据平均价计，租房 元。由乙方一次性付清。

2 房屋主体不能改变，屋内家，用具不得损坏，丢失，否则，照价赔偿。 3 乙方必须正确用电，用水，时刻注意放火，防盗，防事故，保证自己和他人地生命和财产安全，公共区域不得堆放杂物及垃圾，保证公共区域的整洁。

4 现金等贵重物品乙方必须妥善保管，如有丢失，责任自负。

5 乙方不得把社会闲散人员带入房内，对自身安全负责。

本合同自签字之日起生效，如有违约，赔偿对方经济损失。

甲方(签字)：

乙方(签字)：

年 月 日

**农村个人土地出租合同 农村个人土地租赁合同篇十五**

出租方(以下简称甲方)：\_\_\_\_\_\_\_\_\_\_

法人住所地：\_\_\_\_\_\_\_\_\_\_\_\_\_\_\_\_\_\_\_\_\_\_

邮政编码：\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电话号码：\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承租方(以下简称乙方)：\_\_\_\_\_\_\_\_\_\_

法人住所地：\_\_\_\_\_\_\_\_\_\_\_\_\_\_\_\_\_\_\_\_\_\_

邮政编码：\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电话号码：\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甲乙双方经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甲方出租给乙方土地的所有权属于国家所有，乙方只享有出租土地的使用权，出租土地的地下资源、埋藏物及市政公用设施均不属于出租范围。

第二条 甲方出租给乙方使用的国有土地位于：\_\_\_\_\_\_\_;土地面积为：\_\_\_\_\_\_\_平方米，其中工业用地为：\_\_\_\_平方米(土地级别\_\_\_\_\_\_\_级)，住宅用地为：\_\_\_\_\_\_\_平方米(土地级别：\_\_\_\_\_\_\_级)，商业用地为：\_\_\_\_\_\_\_平方米(土地级别：\_\_\_\_\_\_\_级)，公共设施用地面积为：\_\_\_\_\_\_\_平方米，公益事业用地面积为： \_\_\_\_\_\_\_平方米，其他土地面积为：\_\_\_\_\_\_\_平方米。

第三条 本合同项下的土地出租年限为\_\_\_\_年，自\_\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日始至\_\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日止。

第四条 本合同项下的国有土地使用权租金收取标准随人民政府公布的基准地价调整而调整。调整后乙方应当自调整之日起按新标准缴纳国有土地使用权租金。

第五条 在现行人民政府公布的基准地价调整前，土地使用权租金缴纳按下列第\_\_\_\_项执行。

(一)乙方同意按合同规定向甲方缴纳国有土地使用权租釜，国有土地使用权租金商业用地为每年每平方米\_\_\_\_\_\_\_元人民币，住宅用地为每年每平方米元人民币，工业用地每年每平方米\_\_\_\_\_\_\_元人民币，应缴纳元人民币。自\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日起，乙方应于每年的 \_\_\_\_\_\_\_月\_\_\_\_\_\_\_日前向甲方缴纳当年的国有土地使用权租金。

(二)乙方同意按合同规定向甲方缴纳国有土地使用权租金，国有土地使用权租金商业用地为每年每平方米\_\_\_\_\_\_\_元人民币，住宅用地为每年每平方米 \_\_\_\_\_\_\_元人民币，工业用地为每年每平方米\_\_\_\_\_\_\_元人民币，应缴纳\_\_\_\_\_\_\_元人民币。自\_\_\_\_\_\_\_年\_\_\_\_\_\_月 \_\_\_\_\_\_\_日起，乙方应于每年的\_\_\_\_\_\_\_月\_\_\_\_\_\_\_日前和每年的\_\_\_\_\_\_\_月\_\_\_\_\_\_\_日前分两次向甲方缴纳当年的国有土地使用权租金，每次缴纳的款额为当年应缴租金的50%。

第六条 乙方应按时缴纳国有土地使用权租金，逾期缴纳的，按日加收应缴费额\_\_\_\_\_\_\_的滞纳金。乙方连续拖欠租金达\_\_\_\_\_\_\_个月内，甲方有权解除租赁合同，收回 土地使用权，乙方付清所欠租金。

第七条 除本合同另有规定外，乙方应在本合同规定的付款期限内将应支付的费用汇人甲方银行账户内。银行名称：\_\_\_\_\_\_\_\_，账户号：\_\_\_\_\_\_\_\_\_\_\_\_\_\_。甲方银行账户如有变更，应在变更后\_\_\_\_\_\_\_天内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乙方应当书面签收。由于甲方未及时通知此项变更而造成误期付款所引起的任何延迟收费，乙方概不承担违约责任。

甲方(签章)：\_\_\_\_\_\_\_\_\_ 乙方(签章)：\_\_\_\_\_\_\_\_\_

签订地点：\_\_\_\_\_\_\_\_\_\_\_ 签订地点：\_\_\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农村个人土地出租合同 农村个人土地租赁合同篇十六**

甲方身份证号码

乙方身份证号码

现经甲乙双方协商，甲方将自有住房和土地出租给乙方并达成如下出租合同：

一、房屋及土地位于;房屋数量：;房屋面积：;土地面积：。

二、租赁期限：3年，即\_\_年月日至\_\_年月日。

三、租金及交纳时间：每年7000元，乙方应每一年付一次，先付后住。第一次乙方应于甲方将房屋交付同时，将房租付给甲方;第二次及以后付租金，乙方应在租金到期前10天付清。

四、租赁期间的其他约定事项：

1、甲方提供完好的房屋、设施、设备，乙方应注意爱护，不得随意破坏房屋装修、结构，否则应按价赔偿。

2、甲方的牛棚等其他区域，可以改动或增加护栏等设备区域。

3、水、电费等所有费用都由乙方支付。入住日抄见：水吨，电度。每月乙方应按时之付。

4、乙方不得私自转租或供非法用途。租赁期满后如乙方要求继续租赁，甲方则优先考虑继续租赁。

5、甲方在租赁期内不得随意提高租金。

6、合同一经签订，双方都不得随意解除，如任何一方需提前解除合同则需提前一个月通知对方，并在双方协商一致同意后方可提前解除合约。租赁期内，如遇不可抗力因素导致无法继续履行本合同的，本合同自然终止，双方互不承担违约责任。

7、因乙方使用不善造成房屋及其相连设施的损失和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并责任赔偿损失。租赁期间乙方应做好防火、防盗安全、综合治理等工作，应执行当地有关部门规定并承担全部责任和服从甲方监督检查。

8、此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协商解决，并做出补充条款，补充条款与本合同有同等效力。双方如果出现纠纷，先友好协商，协商不成的，由人民法院裁定。

9、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后生效。

10、甲乙双方中任一方有违约情况发生的，违约方应向守约方支付违约金5000元，损失超过违约金时，须另行追加赔偿。

六、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两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七、合同签订地：

甲方：联系电话：

乙方：联系电话：

签约日期：\_\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日

**农村个人土地出租合同 农村个人土地租赁合同篇十七**

出租方： （以下简称甲方）

承租方： （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民法典》及相关法律规定，为了明确甲、乙双方的权利、义务，经双方平等协商，签订本合同。

一、甲方将位于 市 路 号的 亩土地的使用权及地上建筑物、构筑物、附着物等（见附件）出租给乙方使用。

二、乙方承租本宗土地必须进行合法经营，否则甲方有权收回土地使用权，终止合同。

三、乙方不得擅自转租本宗土地的使用权，如需进行转租应征得甲方书面同意，否则甲方有权收回土地使用权，终止合同。

四、甲方应保证本宗土地上的水、电、暖等基本设施完整，并帮助乙方协调同水、电、暖的提供方的有关事宜，但具体收费事宜由乙与水电暖的提供方协商，所有费用由乙方承担。

五、乙方在租用期间，不得随意改变本宗土地状况和地上的建筑物、构筑物、附着物及水、电、暖管网等设施，如确需改动或扩增设备应事先征得甲方书面同意后方可实施，对有关设施进行改动或扩增设备时如需办理相关手续，由乙方办理，甲方根据实际情况给予协助，所需费用有乙方承担，否则，乙方应恢复原状，并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六、乙方租用期间，有关市容环境卫生、门前三包等费用由乙方承担。国家行政收费，按有关规定由甲、乙双方各自负担。

七、乙方在租赁期间因生产经营所发生的所有事故及造成他人损害的，由乙方承担责任，与甲方无关。

八、合同约定的租赁期限界满或双方协商一致解除合同后10日内，乙方应向甲方办理交接手续，交接时乙方应保证工作人员撤离、将属于自己的设备腾清，并将租赁范围内的垃圾杂物等清理干净。

九、租赁期限为 年，从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十、经甲乙双方商定，租金的交纳采取按年支付先付后用的方式，年租金为 元，由乙方于每年 月 日交纳给甲方 .如逾期交纳租金30日以内，乙方除应补交所欠租金外还应向甲方支付年租金日千分之二的违约金；如逾期超过30日，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应甲方支付年租金百分之二十五的违约金。

十一、甲方向乙方收取约定租金以外的费用，乙方有权拒付。

十二、在租赁期限内，因不可抗拒的原因或者因城市规划建设，致使双方解除合同，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十三、争议解决方式：

十四、双方协商一致可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五、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十六、本合同一式四份，双方各执两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签章)：\_\_\_\_\_\_\_\_\_乙方(签章)：\_\_\_\_\_\_\_\_\_

签订地点：\_\_\_\_\_\_\_\_\_签订地点：\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农村个人土地出租合同 农村个人土地租赁合同篇十八**

出租方(甲方)：清苑县南营头村

承租方(乙方)：清苑县忠惠种植技术服务专业合作社

为了充离开发利用土地资源，调剂农村产业结构，增进农村经济发展，甲方受户等承包农户的委托自愿将承包土地租赁给乙方经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承包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管理措施》、《合同法》、《物权法》等相干法律法网规的规定，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经甲、乙双方充分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协议，订立本合同。

一、租赁土地用处

出租的土地用于高效农业(种植业)生产或规范化的农业园区建设，不得挪作非农建设。

二、土地出租面积及方位

土地面积以林业局勾划的面积(或按实际丈量的面积)为准，甲、乙双方认可的面积共\_\_亩，其中：\_\_田亩，\_\_地亩。座落在清苑县南营头村

四周边界：东至\_\_，南至\_\_，西至\_\_，北至

(具体方位详见土地平面图)。

三、土地租期为\_\_年，从二○一二年\_\_月\_\_日至\_\_年\_\_月\_\_日止。

土地流转期内，如遇国家征占土地，甲、乙双方按照国家规定，协商终止合同，其征占土地的附属物补偿履行谁投资谁享受，土地补偿费归土地所有者。

四、土地租赁遵守的原则

(一)、双方遵守“平等、自愿、协商、互惠互利”的原则。要充分尊重承包农户的意愿，不得采用行政干涉或讹诈胁迫等手段逼迫租赁。

(二)、租赁期满土地复耕。由于租赁可能导致土地耕种条件受损的，乙方应当参照复耕所需费用(10672元/亩)缴纳复耕保证金。复耕保证金由南营头村农村土地承包主管部门代为收取，履行专户管理。租赁期限届满，未造成耕种条件侵害或者乙方已经自行恢复土地耕种条件的，复耕保证金应当如数返还。乙方未自行复耕的，按规定收取土地复耕费。复耕保证金可以抵作土地复耕费。

(三)、土地租赁后的土地所有权和承包关系不变;乙方只有利用权。乙方在租用期间，未经甲方批准，不得擅自将租用的土地自行转让给第三者。

(四)、租赁的土地不得转变承包土地的农业用处，不得修建永久性的建筑物。租赁期限不得超过承包期的剩余期限。租赁土地上的水利设施、道路等公益事业由乙方掩护和维修，并保证水系和道路的畅通。

五、土地租金及结算

1、土地流转租金：(1)租金：每亩每年按玉米\_\_公斤，小麦\_\_公斤盘算实物量;价格按当地市场中等价(或按当年国家最低掩护价格)盘算土地租金或直接以每亩\_\_\_元现金支付。

(2)收益分成：乙方在甲方柑桔盛产期大批上市收获(收购)后，乙方一是按照国家退耕还林的补贴政策每年\_\_\_元支付给甲方，二是按照收入利润总额的开，将%的利润支付给甲方。

2、租金支付措施及时间：乙方每年分二次以支付现金的方法补给农民。采用先交后租措施，玉米在每年10月1日前一次性付清，小麦在每年1月1日前一次性付清。

3、甲方小面积亩土地已实行退耕还林，由乙方享受退耕还林政策补贴，由于国家对退耕还林的补贴采用直补农户的措施，农户直接享受退耕还林政策补贴应冲减乙方的租金。

六、土地附着物的补偿

租赁土地上的附着物，应由甲、乙双方当面盘点核实，由乙方按国家有关政策(或《土地法》)或当地政府(区政府)文件规定的有关补偿标准，一次性用现金补偿给农民。

七、双方的权利责任

1、在租用期内，乙方在国家政策领域内，根据自身发展需要，经上级批准，并按国家规定办

理必备的手续后，可在租用土地内修建道路和排灌等水利设施，修建必须的生产及管理用房，所占用土地，甲方应无条件容许。甲方经上级批准，需新建公路或其他公益设施，所需乙方已租用土地，乙方应无条件支撑，甲方根据实际占用量协商调减租地面积，并根据实际情况协商调剂土地租金。

2、甲方农户在政策规定领域内，经批准，需在乙方租地内新建农用生活用房，经乙方容许后，建房所

占土地面积，乙方不再支付土地租金。但农户必须酌情补偿乙方的丧失(协商)。

3、甲方将土地出租给乙方后，由乙方享受国家有关农业开发的各种优惠政策。乙方享有自主经营权，甲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干涉乙方正常用工、购物、施工等。同等条件下，乙方普通用工应优先考虑甲方。

4、乙方在租用期间，其用电、取水、排水应享受当地社员同等候遇。

5、乙方在经营期间，甲方应协助乙方搞好社会治安及其安全，未经乙方容许，人畜不得进入租界，造成丧失由甲方当事人承担。

八、在租地期间，因人力不可抗拒的自然灾害，造成甲方土地损毁，乙方不承担赔偿责任。但因乙方固定建筑用地到合同期满后由乙方按国家《土地管理法》规定负责复耕(标准见前面四条二款)。

九、乙方生产经营期间不得违背国家的法律、法规及相干政策。

十、违约责任：本合同一经签字，双方必须共同遵守。

1、土地租赁期内，任何一方均不得单方终止合同，若甲方终止合同，赔偿乙方投资开发的全部费用;若乙方终止合同，投资的建设设施、设备在该土地上的一切，一律归甲方所有，同时负责土地的复耕。

2、乙方必须在本合同规定的时间内交清土地租金。(1)若乙方到期不支付租金给甲方，超期由乙方按租金额年息5%支付利息，直到付清全部租金;(2)乙方交纳租金超期不得超过一个月，否则甲方将收回土地，并由乙方赔偿甲方全部丧失;(3)若甲方违约，造成乙方不能正常生产经营的丧失，乙方退回租金(或不付租金)，丧失由甲方赔偿。

十一、本合同期满，乙方是否租用应在期满前三个月书面通知甲方，同等条件下，乙方享有优先租用权。

十二、合同清偿，若乙方不再续租或无法履行合同时，应提前三个月通知甲方，双方达成协议解除合同。乙方投入的基础设施：(1)退耕还林的土地租赁按退耕还林政策处理，林权证归甲方所有;(2)固定的建筑物(不含公益设施)如房屋等固定资产经相干部门专业人员评估其价值后，拍卖或抵偿部分复耕费，差额部分由乙方用现金找补给甲方。

十三、本合同未尽事宜，经甲、乙双方协商签订的补充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率。

十四、本合同一式六份。甲、乙双方各一份，乡(镇)、村各一份，农村承包合同主管部门和鉴证机关各一份。

十五、本合同一经社员大会讨论通过形成决定，乙方就要交纳复耕保证金。交了复耕保证金才由双方当事人正式签订合同;交了租金才由甲方在约定的时间交出租赁土地，本合同才正式生效。以前凡与本合同相抵触的一律破除。

附件：1、农户授权委托书

2、土地租赁户花名册

3、土地勾划图。

甲方： 代表： 身份证：

乙方： 代表： 身份证：

村委会：代表：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农村个人土地出租合同 农村个人土地租赁合同篇十九**

甲方：

乙方：

附乙方身份证复印件：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为了农村的经济发展，乙方由于种植的需要，经甲方同意，乙方向甲方租赁土地。为明确双方的权力和义务达成一致。签合同如下;

第一条;租赁土地的地名面积。

租赁土地的地名叫。面积亩。四址：东西

南北共有块。

第二条;租赁用途。

该地块只能种植水稻及蔬菜，不得种植其他作物，否则甲方有权收回土地。在合同期间，不得随便更改土地的用途。

第三条;租赁期限。

自\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止。共计年。合同期满后，双方同意，可延续合同。

第四条;租金及支付方法。

每年当年租金共元。在每年到期前付清当年的租金。乙方不得中途违约。乙方如果到一年后不交当年租金，乙方有权收回土地。另有约定的除外。国家对土地的补贴以及待遇，由甲方享受。

第五条;合同终止。

在合同履行期间，如果遇到土地被国家征用或集体规划使用或甲方有需要要收回，租赁方必须服从且甲方不赔偿乙方一切损失。合同终止。

第六条;本合同一式两份，甲方、乙方各持一份。由双方签字或盖章后生效。

甲方签字：乙方家庭成员签字：

联系电话：联系电话：

公证人签字：

\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农村个人土地出租合同 农村个人土地租赁合同篇二十**

甲方：                      （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                      （以下简称乙方）

为加强城区建筑垃圾倾倒管理，配合轨道交通建设的弃土消纳，根据北碚区 及重庆市北碚区建筑垃圾消纳场管理办公室相关工作要求，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签订如下土地租用协议如下：

第一条、用地位置

该宗地位于北碚区歇马镇石盘村观音岩组。

第二条、用地面积

总面积约 平方米（约 亩），其界线详见双方核定认可的规划红线，该土地为性质为重庆轻轨 建设施工用地，地形为沟壑，需大量填方，目前甲方已完善土地征用手续，权属为甲方。

第三条：使用期限： 年 ，自 20\_\_ 年 12月 1 日至 20\_\_ 年 11 月 30 日止。如果乙方要求延长使用期限，乙方应在前述使用期限期满之前至少 壹 个月以书面形式报告甲方。

第四条：租用用途及收益：乙方负责筹建建筑垃圾消纳场，接受轻轨六号线建设弃土消纳倾倒和 城南片区建筑垃圾倾倒。收益按碚府办发[20\_\_]37号文件相关规定执行。

第五条：使用期间，综合治理及安全、保卫等工作，乙方应执行有关部门规定，并承担全部责任和服从甲方监督检查。

第六条：使用期间，乙方不得随意损坏土层结构及影响轻轨建设， 建筑消纳场投资及设施建设由乙方自理；退租时，乙方的投资遵循“来修去丢”原则，甲方不予负责。

第七条：不可抗力原因导致该土地毁损和造成损失的，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第八条：在土地使用期间，水、电由乙方自行搭接，费用由乙方自理。

第九条：使用期满后，本协议即终止，届时乙方须将土地退还甲方。如双方同意继续使用，则续签使用协议。如协议到期后或乙方违约至使甲方宣布解除本协议后，乙主遗留、存放在甲方出租土地内货物、设施，均视为乙方的抛弃物，甲方有权任意处理。

第十条：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解除协议并收回土地，造成甲方损失，由乙方负责赔偿：

擅自将承租的土地转让、转借他人或擅自调换使用；擅自改变承租土地用途；无正当理由闲置达2个月；利用承租土地进行违法活动；

第十一条：如因国家建设，不可抗力因素至使协议不能继续履行，

本协议无条件终止，乙方的经济损失甲方不予补偿。

第十二条：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 方：（章） 乙 方：（章）

负责人： 负责人：

电话： 电话：

年 月 日

**农村个人土地出租合同 农村个人土地租赁合同篇二十一**

出租人（甲方） ：

承租人（乙方） ：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双方自愿原则，就租 赁土地事宜经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租赁土地范围及用途 乙方承租甲方 土地，其中长 米，宽 米，面积 平方米，用以 .

第二条：租赁土地期限 租赁开始时间为 年 月 日，结束时间为 年 月日。若土地租赁期限已满，为保证乙方工程顺利施工，乙方要求延长租赁期限，乙方 应在前述租赁期限期满之前至少\_\_\_\_\_\_天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甲方接到通知后，应 同意延长租赁期限；租赁费按承租费用的月均算，不足15天的（含15天）按半月计 算，超过15天的按整月计算。

第三条：租赁土地租金 本协议租金实行（一年/半年/季/月）支付制，租金总额（大写） .（币种：\_\_\_\_\_\_） ， （小写）\_\_\_\_\_\_\_；租金支付方式为（现金/支票） ；第一次租金的 支付时间为 年 月 日，第二次租金的支付时间为 年 月日至 年 月 日， .

第四条：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有权按本协议约定向乙方收取相关的租金。

2、协议签订后一天内提供场地。

3、除有明确约定外，不得干涉乙方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

4、施工结束后 负责地表附着物体清理，围墙拆除，硬化路面拆除清运、复 耕，所发生的有关费用全部由负担。

5、乙方完工退场时，甲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增加费用，干扰乙方退场。

6、甲方应负责协调相邻土地所有人之间的关系及周边道路的使用，相邻土地所 有人不得以任何理由阻碍乙方施工生产。

7、甲方应提供出租权的有效证明、身份证、户口本等有效证件，经乙方验证后 复印其文件备存。所有复印件仅供本次租赁使用。

第五条：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乙方有权根据施工需要在承租的土地上新建、扩建、改建永久性或临时性建 筑物、构筑物以保证铁路施工生产。

2、乙方不得将租赁的土地使用权进行转让、转租、抵押。

3、乙方有义务按本协议约定的时间、方式和数量向甲方支付租金。

4、乙方如果需要改变土地用途的，应事先征得甲方同意并由甲方按有关规定报 批后，重新协商。

第六条： 协议的解除

1、本协议期限满后。

2、本协议有效期限内双方达成终止协议。

3、本协议任何一方因地震、风暴、水灾、战争等不可抗力丧失继续履行本协 议的能力。

4、乙方将场地擅自转租、转让、转借给第三人，或和其他租户交换场地的， 甲方有权终止协议。

第七条： 其他违约责任

1、甲方未按约定提供场地致使乙方不能正常生产经营的，应减收相应租金，乙 方有权要求甲方继续履行或解除协议，并要求甲方赔偿相应的损失。或致使乙方相应 的损失无法得到赔偿的，甲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2、甲方未按约定提供耕地或协议签订后甲方反悔，视为甲方违约。应补偿

本文档由028GTXX.CN范文网提供，海量范文请访问 https://www.028gtxx.cn